

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 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

湛江市生态环境局：

我单位已在正大（湛江）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网站对《正大（湛江）雷州北和镇育成 15 场环境影响报告书》和《正大（湛江）雷州北和镇育成 15 场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》进行了报批前公示（公示网址链接：<http://www.zdzjtz.cn/html/news/gsxw/282.html>）。

上述环评文件、公众参与说明公示电子版不含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。另外，为了保护个人隐私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我单位已对环评文件、公众参与说明公示电子版中涉及个人隐私的姓名、住址、电话等信息进行了处理，不予公开。现我单位向贵局提交的《正大（湛江）雷州北和镇育成 15 场环境影响报告书》和《正大（湛江）雷州北和镇育成 15 场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》公示电子版不含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、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，同意贵局进行网上公示。

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正大（湛江）猪产业有限公司

2024 年 3 月 14 日

